

证券代码：430429

证券简称：星业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林梓雄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0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员工李珺、白翔、刘淋君、钟贤光和张雪珍等3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18

日向全体员工对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现公示期已满，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核心员工认定提出的异议。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认为，被提名核心员工符合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标准，同意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本议案最终由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认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职工代表监事刘淋君有意向参与本次定向发行并为本次提名的核心员工，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但此次职工代表大会，刘淋君并无出席此次会议，故无需回避表决。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广州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